

社旗县交通运输局城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2025年新能源动力电池更换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社旗县交通运输局（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南阳春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日 期：二零二五年九月

社旗县交通运输局城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2025年新能源动力电池更换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 社旗县交通运输局 （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 南阳春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日 期： 二零二五 年 九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3
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	8
第三部分	投标须知.....	11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样本）.....	27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30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社旗县交通运输局城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2025年新能源动力电池更换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社旗县交通运输局城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2025 年新能源动力电池更换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社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sheqi.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10 月 10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社财采购公开-2025-35
2. 项目名称：社旗县交通运输局城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2025 年新能源动力电池更换项目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2000000.00 元最高限价：200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1	社财采购公开-2025-35	社旗县交通运输局城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2025 年新能源动力电池更换项目	2000000.00	2000000.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采购内容：对 2017 年 12 月采购的 20 辆宇通牌新能源公交车动力电池进行采购更换，以保障车辆正常运营（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一个标段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技术标准的全新合格产品，并通过采购人验收；

供货期：合同签订后 90 日历天内

质保期：5 年或 30 万公里（以先到为准），自采购人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6.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质保结束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8. 是否接受进口设备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促进监狱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证明材料或书面承诺）；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
- (6) 供应商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 (7)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止；
-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
-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中标后不得分包与转包。

注：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市场主体库信息

（南阳市市场主体库网站 <https://ggzyjy.nanyang.gov.cn/>）为准，过期更改的市场主体库信息不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标现场不接受市场主体库信息原件。市场主体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清晰可辨，且与投标文件相应内容一致。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审查不合格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诺责任。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5 年 09 月 11 日至 2025 年 10 月 09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社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ggzy.sheqi.gov.cn/>

3. 方式：潜在供应商网上自行登录社旗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从社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ggzy.sheqi.gov.cn/> “交易主体登录”入口进入）下载采购/招标文件，若因为自身原因错过文件下载时间，造成损失由潜在供应商自行承担。（操作过程中，请务必保持 CA 证书在电脑端的正常接入）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 年 10 月 10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社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sheqi.gov.cn/>）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 年 10 月 10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社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sheqi.gov.cn/>）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社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辅助招投标、远程异地评标。

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投标人无需到社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现场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3. 因投标人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 400-998-0000。

4. 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30 分钟内），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5. 请各潜在投标人及时关注网站更新信息，若因其他原因未能及时看到网上更新信息而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将不负任何责任。

6. 监督部门：社旗县财政局，联系人：张克，联系方式：18738738521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社旗县交通运输局

地址：社旗县红旗路中段

联系人：刘韬

联系方式：1853773625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南阳春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社旗县红旗西路与酒业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西

联系人：王晓

联系电话：18530667788

3. 项目监督部门

监督部门：社旗县财政局

联系人：张克

联系方式：18738738521

**社旗县交通运输局城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2025 年新能源动力电
池更换项目
变更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社财采购公开-2025-35
- 2、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社旗县交通运输局城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2025 年新能源动力电池更换项目
- 3、首次公告日期及发布媒介：2025 年 09 月 10 日《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和《社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4、原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5 年 10 月 10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二、更正信息

- 1、更正事项：☒ 采购文件 ☒ 采购公告
- 2、原文件获取时间：2025 年 09 月 11 日 - 2025 年 10 月 09 日（北京时间）
文件获取截至时间变更为：2025 年 10 月 09 日 23 时 59 分（北京时间）
- 3、原开标时间：2025 年 10 月 10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变更为：2025 年 10 月 10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 4、原采购信息内容：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变更为：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三、其他补充事宜

无

四、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社旗县交通运输局

地址：社旗县红旗路中段

联系人：刘韬

联系方式：1853773625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南阳春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社旗县红旗西路与酒业大道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西

联系人：王晓

联系电话：18530667788

3.项目监督部门

监督部门：社旗县财政局

联系人：张克

联系方式：18738738521

2025 年 09 月 10 日

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

一、采购内容

序号	技术参数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1	系统标称电压（V）		500~540	组	20	
*2	系统工作电压范围（V）	min	400~620			
		max				
*3	系统额定容量（Ah） 25±2℃, 1C, 100%DOD		≥228			
*4	系统存储电量（KWh ）		≥121			
5	23±2℃, 1/2C, 100%DOD 系统寿命终止剩余容量（Ah）		≥160			
*6	系统组成方式		160~180串			
7	电池系统重量（kg）		800~1200			
8	系统比能量（Wh/kg）		≥150			
9	最大连续充电电流（A）		≥150			
10	最大脉冲充电电流（≤10s）		≥350			
11	最大连续放电电流（A）		≥320			
12	最大脉冲放电电流（≤30s）（A）		≥350			
13	最大允许反馈充电电流（≤10s）（A）		≥200			
14	SOC工作范围（%）		20%~ 100%			
15	绝缘要求（MΩ）		≥50			
16	电池箱体防护等级		≥IP67			
17	系统冷却方式		自然冷却+电加热			
注： 核心产品为动力电池，标注“*”的为采购货物的重要指标，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对应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二、技术要求：

1. 本次采购动力电池更换使用对象为采购人现有 2017年12月采购的 20辆纯电动公交车，无论是生产厂家还是经销商中标，由中标人自行与车辆厂家协商整车通讯协议、控制程序等，须在合同签订履约期限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确保公交车辆及时正常运行。

2. 电池更换工作包含：所有车带电池均衡系统；各连接高、低压线束；高压箱；BMS；全新(原装)电池 pack；电池加热装置；充电线束；各紧固件；电池箱体托架；延保服务；换电安装（含旧电池拆除，旧电池所有权归中标人，中标人出具相关回收手续）；试车等内容。

3. 投标人提供电池需为确保电池为2025年1月1日之后生产的全新原厂原装电池并带有原厂商标logo、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提供原厂的质保售后，并且在投标文件中作出承诺。如果本招标文件中有明显未提到的细节，或在涉及到本招标文件中任何条款的叙述中没有明显的规定，都应被认为是指国家标准和规范。投标人应确保提供的产品及所有配套件的完整性，确保产品安装调试完成后正常工作、符合采购人需要。对于招标文件没有列出，而对公交车电池整体系统的正常运行和维护必不可少的都应属于产品配带的部件、配件。

4. 投标人所投电池执行标准：GB 38031-2020、GB/T 31484-2015、GB/T31486-2015（如上述有与最新标准不一致的，则投标人以最新国家标准为准）；当产品在规定的 5 年或 30 万公里（以先到为准）质保期内，容量衰减至标准容量的80%或出现缺陷及不符合使用时，由中标人负责免费维修或更换。

三、商务要求

1.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技术标准的全新合格产品，并通过采购人验收；

2. 供货期：合同签订后 90 日历天内

3. 质保期：5 年或 30 万公里（以先到为准），自采购人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4.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付合同总额的 50%，安装、验收后 7 个工作日付清余款。

5. 供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6. 验收标准及方式：

验收时间：供货安装完毕后 3 日内完成验收

验收标准：中标人在验收活动中必须遵守采购人的有关规定。依照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承诺和合同约定的标准等要求进行验收；经采购人完全确认后，完成验收。

验收方式：现场验收

第三部分 投标须知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 目	内 容
1	采购代理机构	南阳春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	采购人	社旗县交通运输局
3	合格的供应商	见招标公告
4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技术标准的全新合格产品，并通过采购人验收；
5	供货期	合同签订后 90 日历天内
6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质保结束
7	质保期	5 年或 30 万公里（以先到为准），自采购人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8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9	递交投标文件方式及地点	1、供应商应在社旗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下载“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和上传递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YTF 格式)。供应商上传时必须得到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并认真检查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递交网址：http://ggzy.sheqi.gov.cn/。 3、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4、供应商所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不予退回。
10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5 年10 月10日 09 时 30 分
11	开标时间	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2	招标控制价 (单位：人民币)	招标控制价：2000000.00 元； 投标总报价不得超过控制价，否则按废标处理。

13	开标程序	供应商解密：供应商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锁进行加密，供应商在解密前须自行检查数字证书有效性。解密时未在规定时间内 30 分钟内进行解密成功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14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其中业主代表1 人，评审专家4 人；其中评审专家从相关法定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5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 3 名；
16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归采购人。 2. 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规定执行。
17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18	所属行业	工业
19	代理费	收费标准：按照“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规定收取。
20	核心产品	动力电池
21	签字或盖章要求	响应文件格式中规定需加盖电子签章的页面要求，供应商须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或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或个人电子印鉴）。
22	补充事宜	1.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针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提出质疑，两次或多次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的质疑予以拒收。 2. 依据豫发改公管〔2019〕198 号文要求，投标人投标文件制作器码一致视为串通投标行为，做废标处理，需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3. 资格审查方式：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
23	注意事项	1. 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辅助招投标、远程异地评标。 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投标人无需到社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现场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3. 因投标人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400-

		998-0000。 4. 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30 分钟内），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5. 请各潜在投标人及时关注网站更新信息，若因其他原因未能及时看到网上更新信息而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将不负任何责任。
--	--	--

A 说 明

一、招标范围及适用法律

本次招标适用的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与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合同法》等。

二、定义

- 1、“采购人”指社旗县交通运输局。
- 2、“代理人”指南阳春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3、“供应商”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条件、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或其授权经销商。
- 4、“货物”指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单位提供的货物。
- 5、“服务”指招标文件规定供应商应承担的送货、安装、调试、维护、售后服务和其他有关的义务。
- 6、“实质性响应”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要求、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

三、合格的供应商

见第一部分“招标公告”。

四、投标费用的承担

- 1、无论投标过程的作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2、投标人应承担其投标文件编制与递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在任何情况下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均不负担任何责任。

B 招标文件说明

一、招标文件的说明

招标文件是阐明采购货物及服务的具体内容及要求、招标投标程序、评标方法、定标原则和合同条款的文件。

二、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1、招标公告
- 2、采购需求
- 3、投标须知
- 4、评分标准
- 5、政府采购合同（样本）
- 6、投标文件格式

C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 1、如对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投标人应将需澄清及答疑的内容在投标截止日 15 日前提出。
- 2、招标人可用补充文件的方式修正招标文件，该补充文件将成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3、补充文件以电子版的方式发布至网上，投标人因为其他原因未能及时看到网上更新信息而造成的损失，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将不负任何责任。
- 4、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修正的招标文件准备投标文件，招标人可以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 5、当招标文件补充（答疑）文件内容相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 6、招标过程中产生的修改文件或补充文件与原招标文件一样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7、澄清与变更：招标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答疑、澄清、变更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应时刻注意系统消息提醒，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收到消息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D 投标文件的制作

一、原则

- 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并递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准确，以确保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
- 2、招标人拒绝接受电报、电话或传真形式的投标文件。

二、投标文件的组成

1、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 (1) 投标函
- (2) 开标一览表
- (3) 法人授权委托书
- (4)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5) 社旗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
- (6) 技术部分
- (7) 商务条款偏差表
- (8) 技术条款偏差表
- (9) 综合实力
- (10) 资格审查相关资料
- (11) 信用承诺书
- (12)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材料及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
- (13) 中小企业声明函
- (1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 (15) 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

三、投标文件制作要求

1、投标人应按“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并上传至《社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电子交易平台。

2、投标文件文字：投标文件均以中文印制，中文以外的文字应附以中文译文，中、外文不符时以中文为准。

3、投标文件计量单位：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有规定的之外，计量单位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4、电子版投标文件递交：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四、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报价中含税费、运输、安装、调试、验收、售后服务、人员培训等全部费用，招标人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

2、报价时应详细列出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厂家、单价、总价等。

3、如果分项报价与单价不符的，则以单价为准；投标报价表与开标一览表不符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小写与大写不符的，以大写为准；

4、投标报价为一次性不可更改的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被接受。

5、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中投标报价大小写处须加盖单位公章。

五、投标有效期

1、投标文件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2、特别情况下，招标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为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

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

六、投标文件签署及修改

1、投标文件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规定签章处电子签章并加盖电子公章。

2、投标人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并书面通知代理机构。

E 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社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会员系统。

二、投标文件上传提交的时间与地点见第一部分招标公告。

三、招标人将拒绝接收过时上传的投标文件。

F 开标、评标、定标

一、开标

1、开标时间和地点

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投标人授权代表应在不见面开标系统参加开标。

2、开标程序

1、投标人代表持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提前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

2、开标时间到，在线公布投标人、招标人代表、监标人等有关名单。由主持人（代理公司）根据情况来确定有效投标人，并退回不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

3、开标顺序：

①投标人解密：投标企业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本单位企业数字证书进行加密，投标企业在开标前须自行检查数字证书有效性。在解密时间到达后，系统做出解密提示，请各投标人自行解密即可。开标解密时未解密成功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

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② 唱标。查看唱标信息（系统不提供语音在线播放，该页面停留 5分钟供投标人查看，如无异议视为同意）。招标人、监督人需要关注开标过程中，投标人随时在线提出的异议、问题沟通等信息，并做好及时回复；

③招标人、监督人等相关人员在开标记录表上（可进入原评标系统直接打印）签字确认。

④招标代理机构宣布开标结束，在评标系统中点击“开标结束”，并进行“招标文件导入”。

二、组建评标委员会

1、根据《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和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比较。

2、评标委员会将本着公开、公平、公正和规范的原则，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标准进行评标，履行评委职责，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如评委会的工作明显偏离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或明显违犯了国家的法律法规，招标人有权解散评标委员会并宣布评标过程及结果无效。

4、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一）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二）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三）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四）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招标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五）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方案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三、投标文件的审查

1、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具体包括：

资格性审查：见招标公告“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所涉及的原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市场主体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主体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主体库信息原件。主体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人承担责任。

合格投标人数量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不进入下一步评审。

四、投标文件的澄清

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五、评标办法

1、采用综合评分法。

2、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按无效标处理。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才可进入综合打分。

3、评委会依据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符合性和技术响应程度、业绩、综合实力、售后服务承诺等因素，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综合打分，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确定排名顺序。

六、确定中标投标人

1、评委会按照货物符合采购需求且综合得分最高、排序第一的原则确定中标人。

2、评标委员会写出评标报告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也可以经招标人授权直接从符合要求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排序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3、评标报告将及时报送招标人审查。招标人将对评标报告及中标人进行确认。

七、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的。

八、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投标人投标文件制作器码一致视为串通投标行为，做废标处理；
-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时按废标处理。

G 中标通知及签订合同

一、中标结果公布

中标投标人确定后，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社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等相关媒体上发布结果公告。

二、发出中标通知书

1、根据中标结果，自中标结果发布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投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中标通知书》是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重要依据，对招标人与中标投标人具有法律效力。

三、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招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招标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3、招标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4、中标投标人不按其投标文件承诺和招标文件要求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按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处理。

5、招标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

H 注意事项

一、投标人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参加，随时接受评标委员会的询问、质疑，并按照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书面答复。

二、投标人自行承担参加采购的全部费用。

三、本招标文件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人。

I 重新招标

一、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J 纪律和监督

一、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二、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三、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四、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五、质疑与投诉

（一）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 94 号令）的有关规定，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二）质疑投标人行使质疑权时，必须遵守“实事求是”和“谨慎性”原则，提供书面证明材料，承担使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质疑的法律责任。质疑函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复印件无效，不予受理。

（三）投标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集中采购机构提出质疑，非书面形式、七个工作日之外以及匿名的质疑将不予受理。

（四）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投标人，但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五）质疑投标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询问或质疑的，必须遵守相关法规，且应提交纸质的询问或者质疑文件原件，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并按照如下要求提供文件（详见后附的质疑函范本）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标段；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以联合体形式质疑的，由参加联合体的投标人共同提出。

招标代理机构或者招标人将已收到质疑或者质疑原件的时间为接收时间。

K 相关注意事项

一、开标及询标时，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务必携带有效的身份证明，否则产生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二、各投标人应保证：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的所有内容，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权而引发法律及经济纠纷，不论何种情况下若发生此类情况，其相应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三、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四、为了保证评标的公正性，除询标外，评委不得与投标人交换意见。无论评标工作结束与否，参与评标的任何人均不得私下向外透露评标中的任何情况。

五、投标人应本着公平竞争的原则参与投标，不得用任何方式对其它投标人恶意攻击。

六、投标人如有违反上述要求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无论评标结果如何，

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

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八、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招标人。

九、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投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四部分 评 分 标 准

一、评分标准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按要求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或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或个人电子印鉴）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财务状况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证明材料或书面承诺）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
			供应商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止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供货期	合同签订后 90 日历天内
		质保期	5 年或 30 万公里（以先到为准），自采购人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技术标准的全新合格产品，并通过采购人验收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投标价格	低于（含等于）招标控制价

评分办法

详细评审： 一、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二、评标原则： 1. 按照“公正、公平”的原则对待所有投标人。 2. 坚持招标文件的所有相关规定，公平评标。 3. 每个投标人最终得分以各评委打分的平均值计算。 4. 评标结束后，各投标人的得分按高低排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评分因素	内容	编列内容
	分值组成 (100分)	投标报价： 30 分 技术部分： 45 分 综合实力： 25 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 (30分)	评分办法：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余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分。 计算按四舍五入法则，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有效供应商是指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通过实质性审核未被废标的所有供应商。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在满足资格项规定的条件后，其投标报价扣除20%后参与评审。（注：多品目投标时所有产品的生产企业须同时为小型、微型企业才能享受价格扣除政策） 投标报价扣除相应比例后称为“优惠后评标价”（即评标价）。 中小企业用优惠后评标价参与评分。 凡未按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均不得统计为中小企业。
	技术参数 响应	供应商的货物技术参数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且满足采购人使用要求，得12分 技术参数中*每有一项出现负偏离扣2分，非*每有一项出现负偏离扣 1 分，扣完为止。

技术部分 (45分)	(15分)	投标人提供的产品电芯具备GB/T-38031强检报告、动力系统具备GB/T-38031强检报告的得3分，没有提供得0分；
	实施方案 (24分)	1、供货方案完整，有详细可行的供货保障措施、实施计划和明确的工作流程，人员配备齐全，分工明确、岗位设置科学合理，交货安排、验收准备等类似说明全面具体、表述清晰、有详细的保障措施得6分； 2、供货方案较完整，有较为详细的供货保障措施、实施计划和工作流程，人员配备齐全、对交货安排、验收准备等类似说明表述清晰但不够全面的得4分； 3、供货方案基本完整，供货保障措施、实施计划和工作流程一般，人员配备、交货安排、验收准备等类似说明简单的得2分； 4、仅有简单描述的得1分；5、缺项得0分。
		1、安全生产管理措施制定完整详细、安排合理、措施针对性强，责任明确、得6分 2、管理措施制定完整详细基本合规，措施合理但深度不足，关键环节有覆盖，具备基本实施性的得4分； 3、管理措施制定完整详细一般、安排合理可行一般的得2分； 4、仅有简单描述的得1分；5、缺项得0分。
		1、安装调试工作人员配备齐全，人员分工明确，工具配备完整，安装调试方案充分且高效，调试后保证能够稳定运行不出现故障，同时提供应急措施，保证设备稳定运行得6分； 2、安装调试人员齐全，人员分工基本明确，有较具体的安装调试方案，调试后在一定时间内能够稳定运行得4分； 3、安装调试人员基本齐全，方式方案欠完备，内容一般，基本满足需求得2分； 4、仅有简单描述的得1分；5、缺项得0分。
		1、项目应急预案内容全面、应急处理精准，接到通知后能够快速制定应急处理措施，人员配备齐全，分工安排明确得6分； 2、项目应急预案内容详细，接到通知后能够在一定时间内制定应急处理措施，人员配备齐全，相关处理机制基本完整，分工安排基本合理得4分； 3、项目应急预案内容简单，接到通知后能够在一定时间内制定应急处理措施，人员配备齐全，相关处理机制简单，分工安排粗略得2分； 4、仅有简单描述的得1分；5、缺项得0分。
	维护方案 及措施 (6分)	1、维护方案内容事项完整，针对本项目配备专业的维护人员，备品备件保障措施考虑周全，减少故障率，同时出现意外情况能够及时到现场解决处理，保证车辆整体正常运行得6分； 2、维护方案内容事项基本完整，配备专业的维护人员，备品备件基本能够保障，减少故障率，对提供的电池进行统一维护，保证车辆正常运行得4分；

		3、维护方案内容简单，配备有维护人员，备品备件在一定时间内能够提供到位，能够保证车辆正常运行得 2 分； 4、仅有简单描述的得 1 分；5、缺项得 0 分。
综合实力（25分）	厂商代码证明材料（4分）	投标人拥有自主 PACK 能力或国家工信部动力电池厂商代码，每有 1 项得 2 分，本项满分 4 分（需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电池产品责任险（5分）	投标产品购买电池产品责任险，如果电池出现事故造成损失后保险可以理赔的，得 5 分，其他不得分。（需提供保险单彩色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业绩（3分）	地级市换电项目业绩单次超过 100 台的业绩，每有一项业绩得 1.5 分，最多得 3 分，不提供不得分。（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复印件）
	更换安装人员证件（4分）	项目更换安装人员需持有特种作业操作证（低压电工作业），每有 1 人得 2 分，最多得 4 分，不提供不得分。（需提供项目更换安装人员应急管理部门颁发的特种作业操作证和社保证明）
	电池维保（3分）	投标人所提供货物需具备长期的电池售后服务经验，有为其他公交企业提供电池维保服务，提供客户维保的记录，每有 1 份得 1 分，最多得 3 分，不提供不得分。（需提供维保记录明细证明，加盖公章）。
	验收方案（3分）	供应商提供的验收方案，具有相应内容、可行性，针对性，可量化性。 上述验收方案内容完整度高，具有详细的可行性、针对性和可量化性的，得3分； 内容完整度、可行性、针对性和可量化性方案一般的，得1分； 无验收方案描述不得分。
	售后服务（3分）	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具有售后服务内容、故障响应时间、响应方式、应急举措。 上述售后服务方案具有详细的可行性、合理性和服务响应及时性描述的，得3分； 可行性、合理性和服务响应及时性描述一般的，得1分； 无售后计划描述不得分。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所涉及的原件或复印件扫描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市场主体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市场主体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市场主体库信息原件。市场主体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或复印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人承担责任。

定 标

- 1、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按照评分办法，得出每个评委对投标人的评标分数。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对其打分的算术平均值。计分过程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两位，最终得分取至小数点后两位。
- 2、评标委员会应推荐得分最高的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若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也相等的，按技术得分高者优先，技术得分也相等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 3、评标委员会写出评标报告确定最终排序。
- 4、根据评标排序，确定中标人候选人名单并进行公示。

第五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样本）

甲方： （采购单位或其委托代理人）

乙 方： （ 供 应 商 ）

合同编号：

签订时间：

签订地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合同法》项目编号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的要求，经甲、乙双方协商，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并遵守以下条款：

一、供货产品的名称、商标、型号、制造厂商、数量、金额、交货时间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 型号	制造厂商	计量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合计	交货时间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二、货物产地及标准

1、货物为 （制造商名称） 全新的(原装)产品，确保电池为2025年1月1日之后生产的全新原装电池，表面无划伤、无碰撞，无任何缺陷。

2、标准

①本合同所指的货物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乙方投标产品所列出的配置、技术参数及各项要求，同时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及国家安全环保标准。

②国内制造的产品必须具备出检验报告。

③乙方按照国家及行业的有关规定，及时完成甲方车辆旧电池拆卸、新电池安装和调试作业，不得影响甲方申报国家补贴。

④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和产品符合《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印发〈关于加力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的若干措施〉的通知》（发改环资〔2024〕1104号）

《交通运输部、财政部关于印发〈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及动力电池更新补贴实施细则〉的通知》（交运函〔2024〕390号）补贴的相关要求。

三、交货方式和交货地点

货物由乙方送货上门，交货地点为采购人指定位置。

四、包装

乙方交付的货物应为制造商原厂包装，包装箱号与货物出厂批号一致。

五、安装与调试

乙方必须负责将货物的安装并调试至甲方为的最佳状态，甲方不承担货物安装、调试费用。

六、验收方式、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甲乙双方以乙方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配置为标准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方签署验收证明文件。

2、货物质量保证期和免费维修期以乙方在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为准。质量保证期和免费维修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的包修、包换、包退。

3、质量保证期内，整机或零部件非人为因素不能使用而更换部分的质量保证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延长。

4、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供现场操作及维修保养方面的培训。

七、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付合同总额的 50%，安装、验收后 7 个工作日付清余款。

八、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或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乙方交付的货物（包括安装、调试）达不到验收标准的，乙方须向采购单位支付本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2、乙方不按其售后服务承诺响应甲方的服务请求的，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九、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

1、甲方在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约定的，应在妥善保管货物的同时，自收货物起 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2、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 小时内作出处理并予以书面说明；否则，即视为乙方默认了甲方提出的异议。

3、甲方因违章操作、保管保养不善等自身因素造成质量问题的，不得提出异议。

十、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无法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天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视情况免于承担部分或全部的违约责任。

十一、争议的解决

1、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若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加以解决，可由南阳春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调解，也可向社旗县监督管理部门投诉，或向采购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的争议，统一由社旗县质量技术监督局鉴定，其鉴定为最终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十二、其它

1、合同所有附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本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章盖章后生效。

3、本合同一式陆份：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持叁份。

甲 方：（公 章）

乙 方：（公 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_____（项目编号）

投 标 文 件

供 应 商：_____（ 电 子 签 章 ）

法 定 代 表 人：_____（ 电 子 签 名 ）

_____年__月__日

目 录

（格式自拟）

供应商编制文件须知

1. 供应商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响应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2. 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一、投标函

致：（采购人名称）

我方（供应商名称）已详细审查了采购编号为（采购项目编号）的（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的采购文件及其相关补充文件，并正式授权我公司的（被授权人姓名）以本公司名义，全权代表我方自愿参加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现就有关事项向采购人郑重承诺如下：

1、投标总报价:大写： 小写：__。

2 、 供 货 期 ： _____。

3 、 质 保 期 ： _____。

4、我方已详细审查了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及其相关补充文件（若有），并完全清晰理解全部内容及其相关的补充文件（若有），不存在任何误解之处，同意放弃提出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我方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采购文件中所提到的无效标条款，并服从有关开标现场的会议纪律。否则，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

5、我方承诺所提供的一切响应文件经已认真严格审核，内容均为全面真实、准确有效且毫无保留，绝无任何遗漏、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若出现违背诚实信用和无如实告知之处，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和相关的处罚。

6、我方所提供的一次性投标产品报价均具充分的合理性和准确性，保证不存在低于成本的恶意报价行为，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合同授予资格。

7、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供应商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名）

_____年__月__日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内容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供货期	
质保期	
质量	
合同履行期限	
备注	

供应商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名）

_____年_月_日

投标报价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品牌 型号	主要参数、 规格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位	数量	投标单 价	合计 (元)
投标报价金额合计（大写）：								

供应商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名）

_____年__月__日

三、法人授权委托书

致： （采购人名称）

兹授权_____代表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招标采购的活动。该被授权人代表我公司所签署的一切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书，均由我公司承担法律责任。

被授权人姓名：

身份证号：

授权权限为：本项目投标至履约结束。

本授权书自 年_月_日生效，特此声明。

授 权 单 位 ： _____（ 电 子 签 章 ）

法 定 代 表 人 ： _____（ 电 子 签 名 ）

地址：

邮 编 ： 电 话 ：

附：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及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采购人名称）

关于贵单位编号为_____的_____的公开招标，本签章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货物要求及技术规格”中规定的（货物名称及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真实的。

- 1、由_____市场监督管理局签发的我方工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一份。
-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
- 3、公司地址、联系电话、传真等。
- 4、法人或授权代理人的联系电话。
- 5、招标项目要求的其他文件。
- 6、本签章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是真实的、准确的。

供应商（电子签章）：

时 间： 年 月 日

五、社旗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且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

日 期：_年_月_日

注：

- 1、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

注:根据社旗县财政局规定2023年1月1日起按照《社旗县政府采购信用评价实施办法》的规定,由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社旗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由供应商注册后在系统内打印), 供应商按照该文件要求进入sheqiweb.zcxy.caizj.nanyang.gov.cn:8008, 完善供应商信息并打印信用记录附于此处。

六、技术部分

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和评分办法相关内容自行编制，格式自拟

七、商务条款偏差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商务条款	偏差描述	结论

商务要求：质量、质保期、交货期及其它供应商认为需要补充的内容。

偏离情况：须写明偏离情况，例如“正偏差”、“负偏差”、“无偏差”

供应商(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八、技术条款偏差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 条目号	招标文件 技术条款	投标文件 技术条款	偏差描述	结论

偏离情况：须写明偏离情况，例如“正偏差”、“负偏差”、“无偏差”

供应商(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九、综合实力

十、资格审查相关资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证明材料或书面承诺）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

.....

十一、信用承诺书

信用承诺书

为营造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的投标人形象,本人代表本单位作出以下承诺:

(一)本单位对所提交的企(事)业单位基本信息、企(事)业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从业资质和资格、业绩、财务状况、信誉等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二)严格依照国家和河南省关于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参加公共资源招标投标活动,不挂靠、借用、出租、出借、转让资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廉政建设。

(三)自我约束、自我管理,守合同、重信用,不参与围标串标、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干扰评标、胁迫他人投标(放弃中标)、恶意投诉、违约毁约等行为,自觉维护公共资源招标投标的良好秩序。

(四)本单位及项目经办人员信用状况良好,未被列为失信惩戒对象或“老赖”,符合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相关要求。

(五)本单位不存在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或因拖欠农民工工资被县级及以上有关行政主管部门限制投标资格之情形,若中标,本单位将自觉落实农民工工资保障的有关措施,及时交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切实维护农民工权益。

(六)若中标,本单位将在规定的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并自觉履行合同义务,不转包或违法分包中标项目。

(七)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八)本单位自愿接受招标投标综合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开展的监督检查,积极配合行政监督部门的投诉处理;本单位及项目经办人员如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行为,自愿接受招标投标综合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并同意按照相关规定记入本单位及项目经办人员诚信档案或不良行为(信用)记录。

(九)本人已认真阅读了上述承诺,并向本单位员工作了宣传教育。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企业名称(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十二、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材料及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

十三、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项目、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年月日

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第二条规定：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3.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4.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提醒：如果响应人不满足小型、微型企业的认定标准，或所投产品的制造商不符合小型、微型企业认定标准的，则不需要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十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

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____
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 制造的 货 物（由本 单位承 担 工程 / 提 供 服
务），或 者 提 供 其 他 残 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
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电子签章）：

日 期：_年_月_日

十五、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本企业_____（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电子签章）：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